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0月16日分别以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本届董事会现有董事9人，全部参与表决。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经通讯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向参股公司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公司依据《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章程》向参股公司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2472.10万元，贷款期限5年，贷款利率按银

行同期贷款利率执行，资金用于沧州海兴核电项目的前期工作。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公司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该公告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参股公司中核华电河北核电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事项。

三、备查文件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6 日